

重要事項

東方匯理香港組合-到期保證基金 1

- 本基金具有保證特點。保證人是 Amundi Finance。本基金的投資目標是提供首次分派及二次分派。本基金尋求在自首次發售期結束至在基金到期日的約 24 個月固定投資期間，透過主要投資於美元計價投資級別債務證券及／或現金及現金等价物的投資組合，同時為對沖及投資目的而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以實現其投資目標。
- 投資於本基金可能會涉及與基金運作（特別是與保證人相關的信貸／對手方風險）、每月交易頻次及債務證券相關的風險，同時亦須承受大量變現的風險、提前終止風險、認購有限的風險、集中風險、關連方風險及貨幣風險。本基金可採用衍生工具作對沖及投資用途，投資者可能須承受額外的風險，包括發行人的信貸、流動性、對手方、估值、波動及場外交易風險。投資者應注意，基金成立後將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包括訂立場外交易期權合約，使其能夠實現其投資目標，且並為保存首次分派、二次分派及保證價值而無計劃對這類相關持仓進行調整。
- 於到期日之前贖回，將完全面臨基金資產價值波動的风险。於到期日之前的贖回價可能低於保證價值。倘若保證人違約，則可能失去保證的利益，投資者未必能夠收回所投資的資金。
- 投資者不可單靠本文件而作出投資決定。投資者應細閱銷售文件，以了解有關保證的進一步詳細資料。

2025 年 7 月 15 日

中銀香港與東方匯理聯手推出獨家保證基金 為投資者帶來保證派息及保證價值 同時把握美股上行機會

中國銀行（香港）（「中銀香港」）獨家發售東方匯理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東方匯理」）「東方匯理香港組合－到期保證基金1」（「保證基金」或「基金」），滿足投資者同時追求穩定回報及美股上行潛力的需求。

基金的首次發售期由即日起至7月25日，採取兩年短年期投資模式，主要特點包括基金成立日之後第六個月投資者將獲得保證派息[#]，最少為每單位首次發售價的1.5%；並於到期日獲得保證價值^{*}，即每單位首次發售價的100%，加上與標準普爾500®每日風險控制5%美元超額回報指數（「參考指數」）表現掛鈎的潛在收益[^]。

中銀香港個人金融產品部副總經理梁淑怡表示：「中銀香港很高興與東方匯理攜手合作，獨家推出『東方匯理香港組合－到期保證基金1』。面對今年市場波動，加上存款利息下調，客戶對低至中風險、穩定派息的投資產品需求增加，本行此類基金上半年銷售額按年上升近七成。此外，投資者除著重產品的防守性外，亦關注資本增值的機會。此基金除提供保證派息及保證價值以優先滿足客戶保障資本的需

求，同时捕捉股票市场上升潜力，让客户的投资组合可因应不同人生阶段如职业发展、建立家庭、退休规划等，平衡风险与收益。」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区副行政总裁暨中国及香港特区分销业务主管邓嘉南表示：「全球市场环境于过去半年较为波动，我们深知投资者在当前环境中所面临的挑战。因此，我们很荣幸与中银香港合作，为其客户提供具保证价值的投资方案。『东方汇理香港组合－到期保证基金1』具备多重吸引力，旨在界定的投资期内（约24个月），让投资者享有保证价值、保证派息及把握上行潜力，成为当前经济环境下具吸引力的投资选择。」

中银香港客户即日起可透过分行、手机银行及网上银行认购「东方汇理香港组合－到期保证基金1」。

备注：

若投资者在首次分派日仍保持投资，将有权获得首次分派。首次分派可从资本拨付。

* 保证价值是指相等于每单位首次发售价的 100%，加上收益（如有）减去新支付责任（如有）的金额。所有扣减包括基金的认购费及新支付责任（如有）。倘若法律及法规的变更导致基金需承担新支付责任，特别是财政或其他性质的直接或间接财务费用，首次分派或保证价值（视情况而定）可能因履行新支付责任而减少。若投资者继续投资于基金至首次分派日及到期日，则有权分别获得首次分派及二次分派。

[^] 指数表现分派与参考指数的表现挂钩，并减去新支付责任（如有）。指数表现分派的计算方法如下：首次发售价 x 平均指数表现（上限为 15%）x 参与率。详见相关销售文件。

重要注意事项：

以下风险披露声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风险亦不会考虑中银香港概不知情的个人情况。在进行交易或投资前，您应完全了解有关投资产品的性质及风险，并按本身的承受风险能力、财政状况、投资经验、投资目标、投资期及投资知识谨慎考虑是否适宜进行交易或投资。倘若您不确定或不明白以下风险披露声明或进行交易或投资所涉及的性质及风险，请您寻求独立的专业意见。

基金交易的风险：

投资涉及风险。过往表现未必可作为日后业绩的指引。阁下应注意，投资价值可跌亦可升，并没有保证。获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认可的集体投资计划亦不表示该计划获得官方推介。此文件未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检阅。

基金产品或服务并不等同，亦不应被视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投资虽可带来获利机会，但每种投资产品或服务都有潜在风险。由于市场瞬息万变，投资产品的买卖价格升跌及波幅可能非如您所预期，您的资金可能因买卖投资产品而有所增加或减少，投资基金的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可能变成毫无价值。因此，您可能不会从投资基金中收到任何回报。基于市场情况，部分投资或不能即时变现。投资决定是由您自行作出的，但您不应投资于此产品，除非中介人于销售此产品时已向您解释经考虑您的财政状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此产品是适合您的。投资涉及风险。请细阅相关的基金销售文件，以了解基金更多资料，包括其风险因素。倘有任何关于进行交易或基金涉及性质及风险等方面的疑问，您应征询独立财务顾问的意见。

中银香港是基金公司委任之代理人，而相关基金产品是基金公司之产品，而非中银香港的产品。对于中银香港与客户之间因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交易而产生的合资格争议（定义见金融纠纷调解中心与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相关的职权范围），中银香港须与客户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然而，对于有关基金产品的合约条款的任何争议，应由基金公司与客户直接解决。

本文章不构成对任何人作出买卖、认购或交易在此所载的任何投资产品或服务的要约、招揽、建议、意见或任何保证且不应被视为投资意见。

— 完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全力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积极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我们发挥作为香港主要商业银行集团的优势，致力服务实体经济，持续深耕香港市场，紧抓大湾区发展机遇，并积极拓展东南亚业务。我们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了解客户所需，积极探索实践，以创新科技提升客户体验，致力推动绿色及可持续发展，为客户提供全面、专业及优质的服务，连系机遇，成就更多。

中银香港是香港三家发钞银行之一，亦是香港唯一的人民币业务清算行，在各主要业务市场位居前列。在香港，我们透过多元化的服务渠道，包括全港最庞大的分行网络，以及网上和手机银行等高效电子渠道，为个人、各类企业和机构等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及投资理财服务。同时，积极推进东南亚业务发展，分支机构遍及马来西亚、泰国、印度尼西亚、柬埔寨、越南、菲律宾、老挝、文莱及缅甸，为当地客户提供专业优质的金融服务。透过与母行中国银行的紧密联动，我们为跨国公司、跨境客户、内地「走出去」企业，以及各地央行和超主权机构客户提供全方位及优质的跨境服务。

中银香港作为根植香港逾百年的主要商业银行及区域性银行，秉承「根植于斯，服务于斯」的宗旨，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各持份者及社区增创价值。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香港最大上市公司之一，股份代号「2388」（港币柜台）及「82388」（人民币柜台），美国预托证券场外交易代码「BHKLY」。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

东方汇理是首屈一指的欧洲资产管理公司，位列全球十大资产管理公司之一¹，已在亚洲扎根 50 年²，拥有稳固的市场基础。东方汇理透过与领先零售银行及全资附属公司成立的本地合资企业，成为零售、第三方分销商及机构客户值得信赖的长期合作伙伴。东方汇理建立一系列全面的主动及被动型投资方案，涵盖传统和实质资产，以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并创造长远价值，同时致力提供新的储蓄投资方案，以至量身订制的金融服务及科技创新方案，以覆盖整个储蓄价值链。

目前，东方汇理在亚洲管理 4,620 亿欧元的资产³。

凭借在全球的六个国际投资中心⁴，东方汇理不论在金融或金融延伸范畴都展现出卓越的研究能力和对责任投资的长期承诺，是资产管理领域的关键参与者，坐拥 2.2 万亿欧元的资产³。东方汇理在 35 个国家及地区雇用 5,700 名员工，尤其在亚洲区有 450 名员工，为客户提供专业及精辟的投资建议³。

1. 资料来源：于 2024 年 6 月发布的 IPE《资产管理公司 500 强》，基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管理规模。

2. 1971 年 Amundi Japan、1982 年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1989 年 Amundi Singapore、2003 年南韩 NH Amundi (30%)、2004 年印度 SBI Funds Management、2008 年 Amundi Malaysia、2008 年中国农银汇理 (33%)、2012 年 Amundi 锋裕汇理资产管理、2013 年 Amundi Thailand、2017 年收购锋裕投资（台湾）、2019 年台湾未来资产 (Mirae Taiwan)、2020 年中国汇华理财 (55%)。

3. 东方汇理数据，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4. 波士顿、都柏林、伦敦、米兰、巴黎和东京。